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0-035 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 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 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 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 9:15 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18 日

(七)出席对象

1、有权出席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A 股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本公司 H 股股东的登记与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注册会计师、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多功能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普通决议案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A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 H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
6、《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所有相关融资文件的议案》
9、《公司关于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公司关于批准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科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12、《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13、《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公司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15、《公司关于授权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6、《公司关于授权湖南至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担保业务的议案》
17、《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环卫机械零部件的关联交易事项
(2)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事项
(3)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环卫机械零部件及环卫改装车等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
18、《公司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国际核数师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其商定报酬原则,授权管理层根据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上述均为普通决议案,须获得出席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特别决议案
19、《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1、《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公司关于发行 A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3、《公司关于发行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须获得出席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的相关内容已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和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详见《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A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H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等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议案第 19 项、第 20 项、第 21 项、第 22 项、第 23 项为特别决议案,须获得出席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第 17 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并涉及逐项表决,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相关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议案第 18 项为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并涉及逐项表决。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规定,以上议案均属于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4、《公司 A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5、《公司 H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	√
6.00	6、《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7、《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8、《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所有相关融资文件的议案》	√
9.00	9、《公司关于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10、《公司关于批准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11、《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科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
12.00	12、《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
13.00	13、《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00	14、《公司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
15.00	15、《公司关于授权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6.00	16、《公司关于授权湖南至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担保业务的议案》	√
17.00	17、《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7.01	(1)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环卫机械零部件的关联交易事项	√
17.02	(2)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事项	√
17.03	(3)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环卫机械零部件及环卫改装车等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	√
18.00	18、《公司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8.01	(1)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18.02	(2)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国际核数师	√
18.03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其商定报酬原则,授权管理层根据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
19.00	19、《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0	20、《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1.00	21、《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2.00	22、《公司关于发行 A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23.00	23、《公司关于发行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单位印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须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6 月 28 日 9:00—15:00

(三)登记地点

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731-88788432

传 真: 0731-85651157

联系人:郭怡 胡昊

通讯地址:长沙市银盆南路 361 号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013

电子邮箱:157@zoomlion.com

(五)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4、第六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0157;投票简称:中联投票

(二)提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提案设置

本次会议提案与《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提案编码”一致。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 9:15 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__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投票指示如下:

普通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A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 H 股 2019 年年度报告》			
6、《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所有相关融资文件的议案》			
9、《公司关于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公司关于批准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科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12、《公司关于批准及授权中联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保兑仓业务的议案》			
13、《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公司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15、《公司关于授权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6、《公司关于授权湖南至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担保业务的议案》			
17、《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逐项表决		
(1)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环卫机械零部件的关联交易事项			
(2)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事项			
(3)向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环卫机械零部件及环卫改装车等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			
18、《公司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为逐项表决		
(1)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国际核数师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其商定报酬原则,授权管理层根据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特别决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9、《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1、《公司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公司关于发行 A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3、《公司关于发行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0-046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1.10 亿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专户型 2020 年第 73 期 B 款

现金管理期限:46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4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2 月 6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公司红棉理财 -95 天广银稳富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2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取得收益人民币 257,671.23 元,实现预期收益。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45 号《关于核准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792.18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5,372,52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7,318,420.3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8,054,105.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7-99 号《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6,052.55
2	车载部件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20,793.35
3	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8,941.59
4	研发及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1,498.56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519.36
合计		81,805.41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提供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 年第 73 期 B 款	11,000.00	1.05%-3.35%	14.56-46.4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6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产品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为银行,不存在用于证券投资、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形,理财产品未用于质押。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专户型 2020 年第 73 期 B 款

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4 日

支付方式:货币支付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不适用

清算交收规则:到期支取本金,到期 1 个工作日内支取收益

流动性安排:不可提前支取

申购日期:2020 年 5 月 13 日

(二)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四)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及存款类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产品提供机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提供机构为工商银行(证券代码:601398),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及董事会已对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提供机构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本金安全的不利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二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6,260.34	214,111.28
负债总额	49,895.39	38,669.84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42.66	172,398.54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5.70	17,004.96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虽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而使收益发生波动,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已结息协定存款累计收益额约为 87.7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除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外,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8,600.00	65,700.00	411.34	2,9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59,600.00	19,100.00	72.46	40,5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33.46	-
4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	-	-	21,000.00
合计		159,200.00	94,800.00	517.26	64,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9,3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0.2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4,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100.00
总理财额度					74,5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19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 2020-03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 6 名董事对所议事项进行了表决,关联(连)董事对关联交易议案回避了表决,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及国家有关管理部门近期修订出台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补充及修订。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三)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及国家有关管理部门近期修订出台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最新修订《公司章程》,修订《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三)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及国家有关管理部门近期修订出台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最新修订《公司章程》,修订《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三)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交建、四航局参与认购招商证券配股的议案》

(一) 同意公司及公司附属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招商证券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招商证券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可配售股份 0.63 亿股 A 股,金额为约 4.74 亿元。

(二) 同意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刘起涛先生和 / 或总裁宋海良先生和 / 或财务总监朱宏标先生,全权处理有关本次参与招商证券年度配股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交建申请开展不超过 200 亿元永续类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一) 同意公司注册规模不超过 200 亿的无期限限制的基础设施保险债权投资计划,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投资公司符合条件的基础设施类项目和不动产项目。

(二) 同意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刘起涛先生和 / 或总裁宋海良先生和 / 或财务总监朱宏标先生,全权处理有关本次永续类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和物产调整资本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附属中和物产株式会社将目前 120.21 亿日元注册资本金中的 119.21 亿日元划转为资本准备金,将注册资本金降至 1 亿日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港湾、中国路桥、中交投资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一) 同意公司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对附属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7.22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金为 60 亿元。

(二) 同意公司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对附属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1.11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金为 60 亿元。

(三) 同意公司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对附属中交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19.49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金为 125 亿元。

(四)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对附属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三公局与中国城乡等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并投资哈尔滨市城镇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所涉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附属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三公局),与关联方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城乡)、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简称东北院),以及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碧水源)共同现金出资设立哈尔滨碧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暂定为人民币 17,891 万元,后续建设配套资本金约 1,598 万元。其中,三公局持股 18%、碧水源持股 51%、中国城乡持股 26%、东北院持股 5%,各公司按持股比例等比例现金出资,并后续以资本公积金形式投入配套资本金,三公局出资共计约 3,508 万元。

(二)中国城乡、东北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交集团)的附属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方。碧水源系中国城乡以表决权委托及新股认购方式即将取得控制权的企业,目前该事项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机构核准方可实施。根据《上市规则》和《关联交易指引》的相关规定,碧水源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并对项目进行投资属于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金额约 3,508 万元。

(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四)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起涛先生、宋海良先生、刘茂勋先生已回避表决。

(五)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哈尔滨市城镇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0-03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 为其全资子公司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5,0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 年 3 月 28 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公司拟向直接和间接持股的全资(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公司全资(包括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授权期限内新增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以及单笔担保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

根据上述授权,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控”)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国际”)于近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5,000 万美元综合授信协议,由东方金控作为担保人为其提供全额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东证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香港

3、成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10 日

4、注册资本:港币 13.8 亿元

5、经营范围:基本业务包括证券及期货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孖展借贷、财富管理等,并通过其下属持牌子公司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东方期货(香港)有限公司、东方融资(香港)有限公司、东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等展业,上述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证监会第一类及第四类牌照、第二类牌照、第六类牌照、第九类牌照。

6、财务情况: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东证国际资产总额为港币 87.19 亿元,负债总额为港币 72.4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流动负债总额为港币 72.33 亿元,资产净额为港币 14.72 亿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为港币 27,125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港币 6,575 万元。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被担保人东证国际资产总额为港币 79.50 亿元,负债总额为港币 66.95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流动负债总额为港币 66.62 亿元,资产净额为港币 12.55 亿元;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被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为港币 -9,619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港币 -17,752 万元。

7、被担保人为公司间接持股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根据担保条款约定,被担保人为东证国际,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5,000 万美元综合授信协议,由东方金控作为担保人为其提供全额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19-015)。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公司新增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03.62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539.66 亿元(按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计算,下同)的比例为 19.20%。

本次东方金控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证国际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0 万美元(按 2020 年 4 月末人民币兑美元汇率 7.0571 折算,该项担保金额折人民币 3.53 亿元)。上述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07.15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86%。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0-03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投资概述

近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向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创投”)增资人民币 8 亿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即东证创投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58 亿元。上述事宜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投资无须经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东证创投的基本情况

东证创投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12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 58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金融产品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前,东证创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证创投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目的在于加大创新业务发展,积极参与集团协作业务,同时加大特殊资产收购与处置业务的投资,抓住发展机会,有效提升东证创投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的业务布局及收入结构。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附属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中国港湾、中国路桥、中交投资。

投资金额:公司拟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分别增加附属公司中国港湾、中国路桥和中交投资的注册资本 27.22 亿元、21.11 亿元和 19.49 亿元;增资完成后,三家公司的注册资本分别为 60 亿元、60 亿元和 125 亿元,仍为公司附属公司。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释义

1	中国港湾	指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
2	中国路桥	指	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
3	中交投资	指	中交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
4	《公司章程》	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一、本次增资概述

公司系统分析了中国港湾、中国路桥、中交投资三家附属公司申请增资的理由,一是盈利能力和注册资本不相匹配,二是满足项目运营、投标等对注册资本的要求,三是希望通过增加注册资本提升融资和授信额度,四是希望通过增资支持企业进一步发展。

按照增资管理办法,从高质量发展、市场竞争需求导向、问题导向三个维度,根据已明确的外经类、经营性投资类企业的增资评价标准,公司对上述 3 家附属公司的增资行为进行了评价。综合评价后,中国港湾、中国路桥、投资公司 3 家附属公司的增资行为符合增资条件。

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港湾、中国路桥、中交投资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属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增资附属公司基本情况

(一)中国港湾

中国港湾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3796P),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 327,837.944535 万元

3.法定代表人:林懿翀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春秀路 9 号

5.经营范围:国内外港口、码头、机场、铁路、航道、公路、桥梁、隧道、土木、水利、市政、矿山、冶金、石化、电力、机电、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环保建设工程项目的总承包;进出口业务;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专用船舶、施工机械的制造、销售、安装、租赁、维修;成套设备、材料的采购和供应、设备安装;海洋工程有关专业的服务;电子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投资业务;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03 月 29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港湾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6,012,488 万元,净资产为 1,848,116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4,011,370 万元,净利润为 198,261 万元。

(二)中国路桥

中国路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38178),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 388,912.077558 万元

3.法定代表人:卢山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丙 88 号 1008

5.经营范围:承包国内外道路、桥梁、机场、港口、铁路、轻轨、隧道、航道、给排水及其他土木工程建设项目;上述工程的咨询、勘察、设计、项目管理、总承包;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机械设备的租赁;商业、旅游业、服务业的投资与管理;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和房屋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路桥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637,117 万元,净资产为 2,101,011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2,783,748 万元,净利润为 237,100 万元。

(三)中交投资

中交投资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7218),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注册资本:1,055,131.906581 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李茂惠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1 号 C 座 3 层 302 号

5.经营范围:境内外交通、市政、环保、造地工程等基础设施投资;以及物流、房地产、原材料、高新技术、金融等领域的投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交投资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9,668,922 万元,净资产为 3,159,029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为 769,614 万元,净利润为 242,240 万元。

三、本次增资方案

公司拟对中国港湾、中国路桥和投资公司三家附属公司分别增资 27.22 亿元、21.11 亿元和 19.49 亿元,增资完成后,三家附属公司的注册资本分别为 60 亿元、60 亿元和 125 亿元。上述三家附属公司均采取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需按照公司财务的有关规定,先上缴未分配利润后再转增。

四、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对三家附属公司进行增资可以使附属公司盈利能力与注册资本相匹配,满足项目营业、投标等对注册资本的要求,提升融资和授信额度,并支持三家附属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增资完成后,三家公司仍为公司附属公司。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